

证券代码：871837

证券简称：三森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浙江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1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绍兴市上虞区小越街道工业园区公司办公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，记名投票表决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4 月 9 日以专人送出、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蔡日默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0 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从公司经营情况、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重大风险情况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、利润分配方案等方面对公司 2019 年度工作做出总结，生成此报告。提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将 2019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和主要工作予以总结，同时提出 2020 年度的经营目标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发展思路，生成此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董事会带领公司，在全国经济增长放缓的形势下，通过不懈努力，使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2.42%，净利润同比增长 46.88%。现提交公司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确保公司下一年度稳定持续发展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会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8,063,682.58 元，提取资本公积、法定盈余公积后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（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）未分配利润为 12,300,335.72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2,510,799.72 元。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1,200,000 股，拟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19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修改浙江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<公司章程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原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内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原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中相关内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浙江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董事会议事规则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原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相关内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浙江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原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中相关内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浙江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原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中相关内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浙江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关联交易决策制度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原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中相关内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浙江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原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中相关内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浙江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在2019年的审计工作中，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遵守职业道德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工作态度积极、认真负责，圆满完成了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。公司董事会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任命罗南飞为财务负责人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蔡日默先生提名，提请董事会同意聘任罗南飞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

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，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，全权办理公司本次章程修改的工商变更有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，由董事会指派专人负责此项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。

浙江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0 日